

**零售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  
「資訊科技」職能範疇**

1. 名稱	操作零售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
2. 編號	111398L2
3. 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零售店舖或相關工作地點的人員。從業員能夠在督導下，根據機構既定的工作程序及儀器製造商指引，使用營運場所的資訊設備／系統、數據輸入系統及執行基本復修工作。
4. 級別	2
5. 學分	3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6.1 明白零售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認識機構所用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的知識，包括：功能、特徵、配套、操作及日常維修方法等</li> <li>◆ 明白所屬機構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相關政策</li> <li>◆ 明白機構既定的工作程序及儀器製造商指引，使用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的重要性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銷售發票</li> <li>● 庫存紀錄</li> <li>● 店舖保安</li> <li>● 避免人為失誤</li> <li>● 減低人力資源成本</li> </ul> </li> <li>◆ 認識零售業常用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的功能、配套及特徵，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零售管理系統（POS）終端機</li> <li>● 收銀機</li> <li>● 條碼掃描器／讀卡器</li> <li>● 無線射頻辨識系統（RFID）</li> <li>● 手持數據終端</li> </ul> </li> <li>◆ 認識使用特殊功能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相關的職業安全健康條例及特別要求</li> </ul> <p>6.2 操作零售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能夠根據機構既定政策及儀器製造商的指引，於日常工作中，使用相關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，完成被指派的工作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各類硬件，包括：條碼掃描器／讀卡器、無線射頻辨識系統</li> <li>● 內聯網絡及數據傳送系統</li> <li>● 資料備份</li> <li>● 數據收集</li> </ul> </li> <li>◆ 當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發生問題時，能夠根據工作指引，識別問題所在，並進行簡單的復修工作，確保業務運作正常；如遇上嚴重問題時，能即時向上級匯報並尋求技術支援</li> <li>◆ 於維修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過程中，能夠向專業技術員提供適當的協助</li> </ul> <p>6.3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遵守機構既定程序及指引，正確使用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</li> <li>◆ 於處理數據時，恪守職業操守，防止任何刪改資料等不當行為</li> <li>◆ 確保所使用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符合相關法例要求</li> </ul>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能夠按照機構既定程序及儀器製造商指引，正確使用各種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；及</li> <li>◆ 能夠按照工作指引，進行簡單的資訊科技設備／系統復修工作；如問題嚴重，懂得即時向上級匯報，並向專業人士尋求技術支援。</li> </ul>
8. 備註	此乃能力單元 105088L2 的更新版